

河南佰衡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拟向关联方河南飞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借款不超过 2000 万元，期限 12 个月，无担保及质押，利率为参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公司董事长张再新为河南飞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兼总经理程焯、副总经理马长彬为河南飞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交易事项，同意票数 3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关联董事张再新、程焯回避表决。该事项已提交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关联董事及关联方股东回避表决。

(四)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河南飞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新乡市新飞大道北段 77 号	非上市类股份有限公司	张再新

(二) 关联关系

河南飞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企业。公司董事长张再新担任河南飞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公司董事兼总经理程焯担任河南飞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公司副总经理马长彬担任河南飞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拟向关联方河南飞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借款不超过 2000 万元，期限 12 个月，无担保及质押，利率为参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公司董事长张再新为河南飞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兼总经理程焯、副总经理马长彬为河南飞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借款，公司参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承担借款利息费用，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本次关联交易用于公司资金周转，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为向关联方借款，以增加流动资金，未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河南佰衡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8月2日